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Qidian Guofeng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0)

補充公告

有關

變更公司秘書、授權代表 及變更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茲提述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委任徐靜女士(「徐女士」)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以及指定朱嬌嬌女士(「朱女士」)為徐女士與本公司之間的主要聯絡人。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就該公告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徐靜女士作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角色

徐女士已以外部服務提供商身份獲委任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自二零二六年九月十日起生效。董事會謹此澄清，徐女士以外部服務提供商身份獲委任，絕不妨礙其履行作為公司秘書及授權代表之職責及職能的權力或能力。徐女士一直作為本公司與聯交所之間的主要溝通渠道。徐女士可直接及不受限制地接觸董事會、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並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朱嬌嬌女士作為董事會秘書之角色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朱女士已獲指定為徐女士與本公司之間的主要聯絡人，以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事宜與徐女士進行協調及溝通並向其提供協助。董事會謹此澄清，朱女士擔任本公司之董事會秘書職位，此角色有別於上市規則項下之公司秘書。作為董事會秘書，朱女士負責為董事會的有效運作提供營運及行政支持、協調及促進內部各部門之間的溝通、確保董事會決議於本公司內部得以執行，以及協助信息披露事宜。

朱女士於該公告中被指定為「主要聯絡人」，此舉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C.6.1，該條文規定，發行人如委聘外部服務提供商擔任其公司秘書，應披露其內部一名可供外部提供商聯絡的較高職位人士的身份。朱女士作為主要聯絡人之角色，有助於本公司與徐女士之間進行高效之日常溝通及協調，且絕不削弱徐女士作為公司秘書及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授權代表的角色、職責及權力。

一般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国奇点国峰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袁力

香港，二零二六年九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袁力先生、孫躍先生、袁麗軍先生及莊良寶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王賢福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軼華先生、孔祥明先生及鄧仲君女士。